**申请202 -202 - 学期课程缓考的情况说明**

尊敬的相关负责老师：

您好！

我是交大 学院 级在读本科生 ，学号 ，

 年 月 日，因 ，无法参加202 -202 - 学期的考试，故申请缓考。

缓考的课程以及考试时间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代码 | 课程中文名称 | 考试时间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我院思政老师和教务老师已向我详细解释了《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缓考管理办法》以及后续相关学业问题，包括但不限于：

1. 获得缓考资格后，需要参加于秋季学期初与缓考考试合并进行的重修免修考试，缓考考试不计算平时成绩，缓考考试通过的，成绩登记为60分，成绩单中显示“P”，但不列入各类积点与积分计算；不通过及缺考的，成绩登记为0分，成绩单中显示“F”，列入各类积点和积分计算。成绩登记在参加缓考考试的学期，不覆盖原修读学期的缓考标记。
2. 缓考考试安排比期末考试时间更密集，所有考试会在3-5天内进行。
3. 其中体育、实践教学类课程及辅修课程不安排考试，申请内相应课程须在以后学期进行重修。
4. 缓考后对于后续专业分流等事宜的影响。

我本人及家长均知晓并认可上述相关规定，在此前提下，确定放弃参加以上课程的考试，申请课程缓考，特此申请！

申请人：

申请时间：

教学院长意见（盖章）：